股票简称:思瑞浦　　股票代码:688536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328号创意产业园2-B30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2020年9月18日

特别提示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瑞浦"、"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交易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新股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次交易日开始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的涨跌幅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至12个月,保荐机构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80,000,000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8,082,465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2.6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处于较高水平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截至2020年9月4日(T-3),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69.75倍。公司本次发行市盈率为:

1、106.11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97.81倍 (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41.48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30.41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公司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未来可能存在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特别风险提示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模拟芯片拥有"品类多,应用广"的特点,国际知名的模拟集成电路厂商一般拥有广泛且分散的客户资源。相较于国际知名厂商,公司目前的规模较小,产品品类较少。为集中优势资源,发挥比较优势,公司主要选择为通信和工业类客户提供模拟芯片产品,公司下游如通信等行业拥有垄断竞争的市场格局和厂商集中度较高的现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2.06%、45.74%、73.50%,集中度相对较高。在2019年,公司第一大客户客户A系公司关联方,公司对其销售实现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57.13%,且2019年至今,发行人业务快速增长主要依靠该关联客户订单。2020年1-6月,公司预计向客户A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超过300%,而其他业务同比增长约80%。如果未来公司无法持续获得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认证并持续获得订单或公司与该客户合作关系被其他供应商替代,或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采购战略发生较大变化,或由于公司产品质量等自身原因流失主要客户,或目前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无法在主要客户的供应商体系中持续保持优势,无法继续维持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采用Fabless模式经营,供应商包括晶圆制造厂和封装测试厂,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保持稳定的采购关系。由于集成电路行业的特殊性,晶圆厂和封测厂属于重资产企业而且市场集中度很高,掌握先进工艺的厂商数量更少。行业内,单一的集成电路设计公司出于工艺稳定性和批量采购成本优势等方面的考虑,往往仅选择个别晶圆厂和封测厂进行合作,因此受到公司目前规模的制约,公司的供应商呈现较为集中状态。

2017年、2018年及2019年,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的金额占同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98.41%、97.26%、98.42%,占比相对较高。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向供应商A采购晶圆的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48.29%、31.78%、49.06%。未来若包括供应商A在内的公司主要供应商业务经营发生不利变化、产能受限或合作关系紧张,可能导致供应商不能足量及时出货,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不断,部分国家通过贸易保护的手段,试图制约中国相关产业的发展。公司始终严格遵守中国和他国法律,但国际局势瞬息万变,一旦因国际贸易摩擦导致公司业务受限、供应商无法供货或者客户采购受到约束,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019年5月,美国商务部将若干中国公司列入"实体名单";2020年5月,美国商务部修订直接产品规则(Foreign-Produced Direct Product Rule),进一步限制部分中国公司获取半导体技术和服务的范围。公司的客户主要以境内企业为主,上述外部因素可能导致公司为若干客户提供芯片产品和服务受到限制。公司的部分供应商无可避免地使用了美国设备或技术,可能导致其为公司供货或提供服务受到限制。

此外,公司5%以上股东哈勃科技系华为旗下投资平台,美国商务部已将华为列入"实体清单",该等情形下,公司业务存在被美国政府施加限制的风险,甚至可能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修订的规则中,仍然有许多不确定的法律概念,其具体影响的程度,目前尚未能准确评估。一旦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公司可能面临经营受限、订单减少的局面,若公司未能成功拓展新客户,极端情况下可能出现公司的营业收入下滑超过上年度50%以上的情况,令公司的经营业绩从盈转亏。因此,公司存在生产经营受国际贸易摩擦影响的风险。

(四)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任一股东依其可实际支配的发行人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发行人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任一股东均无法通过其提名的董事单独决定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结果或控制公司董事会。为维持公司股权以及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华芯创投、ZHIXU ZHOU、金樱投资、FENG YING承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股东所持股权的锁定,在公司上市后的一定时期内有利于保持股权构架的稳定,但是公司上市后上述股东所持股权将被进一步稀释,且其所持股份锁定到期后,可能存在公司股权结构和控制权发生变动的风险。

(五)技术持续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模拟集成电路芯片,处于集成电路设计行业。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终端客户对产品个性化需求的不断提高,行业中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公司需要根据技术发展趋势和终端客户需求不断升级更新现有产品并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从而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保持技术先进性和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11,179.62万元、11,392.64万元和30,357.59万元,其中信号链模拟芯片的销售占比较高,电源管理模拟芯片仍处于市场开拓期。一般情况下模拟芯片的生命周期较长,但近年来下游应用如人工智能、物联网、高速通信等新兴领域的迅速发展,对模拟芯片的性能和技术等方面提出了新要求。

模拟芯片技术更新需要大量的持续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为2,863.23万元、4,071.47万元和7,342.19万元,呈持续上升的趋势,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高达25.61%、35.74%和24.19%。

未来的几年内,公司将继续投入信号链模拟芯片和电源管理模拟芯片新产品的技术开发。但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在模拟芯片技术应用领域中始终保持持续的创新能力贴紧下游应用的发展方向,则大量的研发投入将严重拖累公司的经营业绩;或公司未来研发资金投入不足,则可能致使公司产品及技术被赶超或被替代,进而导致公司已有技术和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下降,给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着技术持续创新能力不足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总体上有所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247.46万元、1,470.76万元和9,979.59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4.92%、18.14%和37.61%,呈持续增长趋势。因通讯行业直销客户对产品的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季度营业收入持续上升,2019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11,798.16万元,2020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2,766.96万元。随营业收入的上升,公司应收账款维持在较高水平,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为9,979.59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比例为37.61%,2020年3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为9,499.66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31.35%。

公司已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但未来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可能会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若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合作关系发生恶化,或催收措施不力,则可能导致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无法收回形成坏账损失,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也会影响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对公司资金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并可能导致银行贷款和财务费用的增加而对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七)关键技术人员流失、顶尖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在集成电路行业,关键技术人员是公司获得持续竞争优势的基础,也是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保持竞争优势的主要因素之一。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拥有员工人数为92、125和156人,呈快速扩展的趋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和技术人员98名,占员工总人数的62.82%,符合公司属于技术驱动型科技企业的特征,因此技术人员的稳定与公司正常经营和技术创新息息相关。目前国内拥有上千家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对集成电路关键技术人才需求缺口较大,运用高薪或者股权激励等方式吸引技术人员已逐渐成为行业内的常规手段,导致行业内人员流动愈发频繁。

报告期各期,在人员迅速扩张的背景下,公司人员离职率为20.00%、17.22%、18.75%,基本保持稳定且符合目前集成电路产业的常态。未来,如果公司薪酬水平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丧失竞争优势或人力资源管控及内部晋升制度得不到有效执行,公司将无法引进更多的高端技术人才,甚至可能出现现有骨干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八)关联销售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于2016年开始与客户A建立合作关系,并于2017年底获得客户A合格供应商认证。2018年底,公司因产品综合性能和稳定性等方面获得客户A认可而开始被其采购。

2018年,公司向客户A的关联销售金额为169.7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49%,在某知名投资机构入股公司后,公司对关联客户A的销售实现大幅增长,2019年销售金额为17,343.7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7.13%。2019年至今,发行人业务快速增长主要依靠客户A订单。2020年1-6月,公司预计向客户A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超过300%,而其他业务同比增长约80%,公司对客户A的关联销售占比进一步提高,公司存在关联销售占比高的风险。

上述关联客户客户A系本土信息与通信基础设施提供商,因近些年美国政府采取"实体清单"、"净化网络计划" 等多种措施打压中国的通信及互联网等相关企业,相关打压政策将对客户A产生不利或者潜在不利影响,进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国际贸易摩擦或令本土行业竞争加剧、造成宏观经济波动,从而引起客户A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一旦其大幅降低向公司采购产品的价格或数量,将对双方合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导致公司业绩大幅下滑。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注册及上市审核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注册申请于2020年8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824号《关于同意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17号批准,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A股股本为8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18,082,465股股票将于2020年9月21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思瑞浦",证券代码为"688536"。

二、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上市时间:2020年9月21日

(三)股票简称:思瑞浦

(四)股票代码:688536

(五)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80,000,000股

(六)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20,000,000股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18,082,465股

(八)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61,917,535股

(九)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1,036,435股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华芯创投、ZHIXU ZHOU、金樱投资、FENG YING、元禾璞华、惠友创享限售期36个月;惠友创嘉自FENG YING处受让的1%的股份限售期36个月,剩余1%限售期12个月;其他股东限售期12个月。具体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十一)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十二)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1)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所持600,000股股份限售期24个月;(2)思瑞浦专项资管计划所持436,435股股份限售期12个月;(3)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本次发行承诺限售6个月的投资者所持股份为881,100股。

(十三)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上市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上市标准

公司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1、发行后股本总额为人民币8,000.00万元,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

2、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为20,000,000股,占发行后股份总数的25.00%,不低于发行人发行后股份总数的25.00%;

3、市值及财务指标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为92.57亿元,最近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净利润为6,542.85万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30,357.59万元,满足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明确选择的市值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款的上市标准: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综上所述,发行人满足其所选择的上市标准。

第三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3PEAK INCORPORATED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	60,000,000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ZHIXU ZHOU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2年04月2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6日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328号创意产业园2-B304-1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666弄1号8楼802室
邮政编码	200000
电话	021-51090810
传真	021-51090810-8028
公司网址	http://www.3peakic.com.cn/
电子信箱	3peak@3peakic.com.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	李淑环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营业务	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研发和销售
经营范围	各类集成电路及其应用系统和软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书签署日,本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无单一股东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持有公司股权比例或控制其表决权超过30%的情形,各方股东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或对公司进行实质控制,因此发行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及持股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4名,核心技术人员5名。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情况

发行人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间
1	ZHIXU ZHOU	董事长	ZHIXU ZHOU	2018.12.26-2021.12.25
2	FENG YING	董事	FENG YING	2018.12.26-2021.12.25
3	何德军	董事	棣萼芯泽	2018.12.26-2021.12.25
4	HING WONG	董事	华芯创投	2018.12.26-2021.12.25
5	章晓军	董事	金樱投资	2018.12.26-2021.12.25
6	王林	董事	华芯创投	2019.12.7-2021.12.25
7	洪志良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12.7-2021.12.25
8	罗妍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12.7-2021.12.25
9	袁秀挺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12.7-2021.12.25

2、监事情况

发行人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间
1	刘国栋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	2019.11.25-2021.12.25
2	陈峰	股东代表监事	安固创投	2018.12.26-2021.12.25
3	李亚军	股东代表监事	熠芯投资	2018.12.26-2021.12.25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本届任职期间
1	ZHIXU ZHOU	总经理	2019.1.4-2021.12.25
2	FENG YING	副总经理	2019.1.4-2021.12.25
3	李淑环	董事会秘书	2019.12.2-2021.12.25
4	文霄	财务负责人	2019.12.2-2021.12.25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1	ZHIXU ZHOU	董事长、总经理
2	FENG YING	董事、副总经理
3	吴建刚	设计总监
4	朱一平	质量副总监
5	何德军	董事、新技术总监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ZHIXU ZHOU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703.790	11.17%
FENG YING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322.390	10.54%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身份	持股企业	持股情况
何德军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棣萼芯泽	何德军为棣萼芯泽普通合伙人,并持有其13.2989%的份额
		德方咨询	何德军为德方咨询普通合伙人,并持有其2.8866%的份额
章晓军	董事	金樱投资	章晓军为金樱投资普通合伙人,并持有其1%的份额
陈旭梅	董事章晓军之配偶	金樱投资	陈旭梅直接持有金樱投资49%的份额,并通过苏州金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金樱投资0.49%的份额
章晨健	董事章晓军之子	金樱投资	章晨健直接持有金樱投资49%的份额,并通过苏州金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金樱投资0.51%的份额
李亚军	监事	嘉兴君齐	李亚军持有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35%股权,上海临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嘉兴君齐的普通合伙人,并持有其0.15%份额
陈峰	监事	安固创投	陈峰持有安固创投64.5%的股权
金光妙	监事陈峰之母	安固创投	金光妙持有安固创投23%的股权
陈辉	监事陈峰之弟	安固创投	陈辉持有安固创投11.5%的股权
刘国栋	监事	棣萼芯泽	刘国栋持有棣萼芯泽1.5789%的份额
李淑环	董事会秘书	棣萼芯泽	李淑环持有棣萼芯泽7.8947%的份额
文霄	财务负责人	棣萼芯泽	文霄持有棣萼芯泽7.8947%的份额
吴建刚	核心技术人员	棣萼芯泽	吴建刚持有棣萼芯泽7.8947%的份额
朱一平	核心技术人员	德方咨询	朱一平持有德方咨询8.3331%的份额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限售安排具体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债券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债券的情况。

四、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

(一)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发行人设立了棣萼芯泽及德方咨询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对公司主要核心员工实行股权激励。本次发行前,棣萼芯泽持有发行人5,086,68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8.48%,德方咨询持有发行人1,606,37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68%。

上述股权激励对公司控制权无重大影响,不存在上市之后的行权安排。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的具体情况如下:

1、棣萼芯泽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棣萼芯泽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何德军	132,991	13.2989%	普通合伙人
2	张明权	78,947	7.8947%	有限合伙人
3	李淑环	78,947	7.8947%	有限合伙人
4	宋浩然	78,947	7.8947%	有限合伙人
5	冷爱国	78,947	7.8947%	有限合伙人
6	文霄	78,947	7.8947%	有限合伙人
7	吴建刚	78,947	7.8947%	有限合伙人
8	类先盛	42,105	4.2105%	有限合伙人
9	刘扬	26,316	2.6316%	有限合伙人
10	张春浩	26,316	2.6316%	有限合伙人
11	董自信	26,316	2.6316%	有限合伙人
12	解燕旗	21,053	2.1053%	有限合伙人
13	汪鹏	21,053	2.1053%	有限合伙人
14	田光春	21,053	2.1053%	有限合伙人
15	袁林诗	15,789	1.5789%	有限合伙人
16	高波	15,789	1.5789%	有限合伙人
17	刘国栋	15,789	1.5789%	有限合伙人
18	刘新勇	11,842	1.1842%	有限合伙人
19	褚洪涛	11,842	1.1842%	有限合伙人
20	石传波	11,474	1.1474%	有限合伙人
21	马峰	10,526	1.0526%	有限合伙人
22	吴雅博	9,211	0.9211%	有限合伙人
23	康秋菊	7,897	0.7897%	有限合伙人
24	林仁添	7,895	0.7895%	有限合伙人
25	李俊敏	7,895	0.7895%	有限合伙人
26	施燕娟	6,720	0.6720%	有限合伙人
27	张丽娟	6,709	0.6709%	有限合伙人
28	唐易芸	6,579	0.6579%	有限合伙人
29	张建波	6,579	0.6579%	有限合伙人
30	杨菊芳	5,263	0.5263%	有限合伙人
31	朱玲	5,263	0.5263%	有限合伙人
32	杜丹丹	5,263	0.5263%	有限合伙人
33	谢斌	5,263	0.5263%	有限合伙人
34	李杰	5,263	0.5263%	有限合伙人
35	陈春鹏	5,263	0.5263%	有限合伙人
36	程知鹏	3,947	0.3947%	有限合伙人
37	杨红伟	3,947	0.3947%	有限合伙人
38	何兆	3,158	0.3158%	有限合伙人
39	张双双	2,632	0.2632%	有限合伙人
40	黄玉山	2,632	0.2632%	有限合伙人
41	刘青凤	2,632	0.2632%	有限合伙人
42	刘晓逸	1,316	0.1316%	有限合伙人
43	于淑昕	1,316	0.1316%	有限合伙人
44	安蔚	1,316	0.1316%	有限合伙人
45	樊海亭	1,316	0.1316%	有限合伙人
46	徐晓民	789	0.0789%	有限合伙人
–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	–

2、德方咨询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德方咨询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何德军	288.67	2.8866%	普通合伙人
2	朱一平	833.31	8.3331%	有限合伙人
3	刘元德	833.31	8.3331%	有限合伙人
4	冯翰雪	666.64	6.6664%	有限合伙人
5	徐开勤	666.64	6.6664%	有限合伙人
6	原磊	666.64	6.6664%	有限合伙人
7	郑忠华	666.64	6.6664%	有限合伙人
8	张晋强	666.64	6.6664%	有限合伙人
9	万金海	416.65	4.1665%	有限合伙人
10	陶园林	416.65	4.1665%	有限合伙人
11	程龙	416.65	4.1665%	有限合伙人
12	张若晨	416.65	4.1665%	有限合伙人
13	王成	333.32	3.3332%	有限合伙人
14	刘勋	291.66	2.9166%	有限合伙人
15	曹骁飞	274.99	2.7499%	有限合伙人
16	付天平	249.99	2.4999%	有限合伙人
17	鲁文先	186.66	1.8666%	有限合伙人
18	曹晟炜	166.66	1.6666%	有限合伙人
19	刘惠强	166.66	1.6666%	有限合伙人
20	黄福恩	166.66	1.6666%	有限合伙人
21	张睿	133.33	1.3333%	有限合伙人
22	张奉江	133.33	1.3333%	有限合伙人
23	李章俊	125.00	1.2500%	有限合伙人
24	葛娇姣	83.33	0.8333%	有限合伙人
25	黄景早	83.33	0.8333%	有限合伙人
26	徐美琴	83.33	0.8333%	有限合伙人
27	童兴华	83.33	0.8333%	有限合伙人
28	王卫兵	66.66	0.6666%	有限合伙人
29	李连香	66.66	0.6666%	有限合伙人
30	敖日格勒	66.66	0.6666%	有限合伙人
31	岑坤宝	41.67	0.4167%	有限合伙人
32	张健	41.67	0.4167%	有限合伙人
33	禹创业	41.67	0.4167%	有限合伙人
34	李洋	41.67	0.4167%	有限合伙人
35	刘晓伟	41.67	0.4167%	有限合伙人
36	王庆	25.00	0.2500%	有限合伙人
37	贺娟娟	25.00	0.2500%	有限合伙人
38	张力	25.00	0.2500%	有限合伙人
–	合计	10,000.00	100.0000%	–

(二)员工持股平台锁定期

棣萼芯泽及德方咨询出具了相关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五、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未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限售期限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流通股					
华芯创投	14,841,594	24.74%	14,841,594	18.55%	36个月
ZHIXU ZHOU	6,703,790	11.17%	6,703,790	8.38%	36个月
金樱投资	6,658,196	11.10%	6,658,196	8.32%	36个月
FENG YING	6,322,390	10.54%	6,322,390	7.90%	36个月
棣萼芯泽	5,086,680	8.48%	5,086,680	6.36%	12个月
哈勃科技	4,799,999	8.00%	4,799,999	6.00%	12个月
安固创投	4,244,891	7.07%	4,244,891	5.31%	12个月
嘉兴君齐	1,969,027	3.28%	1,969,027	2.46%	12个月
合肥润广	1,804,739	3.01%	1,804,739	2.26%	12个月
平潭华业	1,656,000	2.76%	1,656,000	2.07%	12个月
德方咨询	1,606,374	2.68%	1,606,374	2.01%	12个月
宁波诺合	1,606,320	2.68%	1,606,320	2.01%	12个月
元禾璞华	1,200,000	2.00%	1,200,000	1.50%	36个月
惠友创嘉	1,200,000	2.00%	1,200,000	1.50%	自FENG YING处受让的1%的股份锁定36个月;剩余1%锁定12个月
惠友创享	300,000	0.50%	300,000	0.38%	36个月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	0.75%	24个月
思瑞浦专项资管计划			436,435	0.55%	12个月
网下限售账户			881,100	1.10%	6个月
小计	60,000,000	100.00	61,917,535	77.40%	–
二、无限售流通股					
无限售社会公众股	–	–	18,082,465	22.60%	–
小计	–	–	18,082,465	22.60%	–
合计	60,000,000	100.00	80,000,000	100.00	–

六、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公司持股数量前十名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1	华芯创投	14,841,594	18.55%	36个月
2	ZHIXU ZHOU	6,703,790	8.38%	36个月
3	金樱投资	6,658,196	8.32%	36个月
4	FENG YING	6,322,390	7.90%	36个月
5	棣萼芯泽	5,086,680	6.36%	12个月
6	哈勃科技	4,799,999	6.00%	12个月
7	安固创投	4,244,891	5.31%	12个月
8	嘉兴君齐	1,969,027	2.46%	12个月
9	合肥润广	1,804,739	2.26%	12个月
10	平潭华业	1,656,000	2.07%	12个月
合计	–	54,087,306	67.61%	–

七、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富诚海富通思瑞浦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思瑞浦专项资管计划")。

(一)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跟投的具体情况如下:

1、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名称: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的关系: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为海通证